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ORKSHINE HOLDINGS LIMITED

煜新控股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公司註冊編號: 198902648H)

香港股份代號: 1048

新加坡股份代號: MR8

停牌的更新 - 提交復牌建議

本公告由煜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以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8月1日、2017年10月30日、2018年7月26日、2018年7月31日、2018年9月18日、2018年9月21日、2018年10月25日、2018年11月9日、2018年11月15日、2018年11月29日、2018年11月30日、2019年2月20日、2019年3月6日、2019年3月21日、2019年4月16日、2019年4月17日及2019年5月2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恢復本公司股份買賣的條件(「復牌條件」)以及本公司復牌計劃和業務營運的最新進展。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本公司已於 2019 年 7 月 3 日向港交所提交復牌建議(「復牌建議」)，列明本公司為履行復牌條件而採取及擬採取的行動。復牌建議亦載列本集團馬口鐵製造業務的詳情，以及本集團如何能夠符合上市規則第 13.24 條的規定。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提供有關復牌建議的進一步更新。

代表董事會
煜新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兼執行董事
Zhu Jun

香港，2019 年 7 月 4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 Zhu Jun 先生(執行主席)、王建巧女士及雷永華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歐陽謙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符德良先生、曾子龍先生及 William Robert Majcher 先生。

* 僅供識別